附件4

关于部分检验项目的说明

1. **丙环唑**

丙环唑是一种具有保护和治疗双重作用的内吸性三唑类杀菌剂。具有杀菌谱广泛、活性高、毒性低、杀菌速度快、持效期长、内吸传导性强等特点，已经成为世界上大吨位的三唑类新型广谱性杀菌剂代表品种，是经济作物类专用杀菌剂。食用丙环唑超标的食品可能会对人体健康造成潜在危害，少量的残留不会引起人体急性中毒，但长期食用噻虫胺超标的食品，对人体健康可能有一定影响。《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中规定，丙环唑在葱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0.5mg/kg。

1. **铅（以Pb计）**

铅属于三大重金属污染物之一，是一种严重危害人体健康的重金属元素，人体中理想的含铅量为零。由于铅是蓄积性的中毒，只有当人体中铅含量达到一定程度时，才会引发身体的不适，在长期摄入铅后，会对机体的血液系统、神经系统产生严重的损害，尤其对儿童健康和智能的危害产生难以逆转的影响。《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22）规定生姜中铅的最大限量值为0.2mg/kg。

1. **磺胺类（总量）**

磺胺类药物是一种人工合成的抗菌谱较广、性质稳定、使用简便的抗菌药，对大多数革兰氏阳性菌和阴性菌都有较强抑制作用。摄入磺胺类（总量）超标的食品，可能引起皮疹、药热等过敏反应。淡水鱼中磺胺类超标的原因，可能是养殖户在养殖过程中违规使用。

1. **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

咪鲜胺属于咪唑类杀菌剂。对多种作物由子囊菌和半知菌引起的病害具有明显的防效，也可以与大多数杀菌剂、杀虫剂、除草剂混用，均有较好的防治效果。对大田作物、水果蔬菜及观赏植物上的多种病害具有治疗作用。《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2763—2021）中规定，山药中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的最大残留限量为0.3mg/kg。山药中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残留超标，可能是生产者未严格按照标准规定施药或施药后未严格落实农药安全间隔期造成。

**五、镉（以Cd计）**

镉是一种蓄积性的重金属元素，可通过食物链进入人体。长期食用镉超标的食品，对人体健康可能有一定影响。《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22）中规定，镉（以Cd计）在带子中的最大限量值为2.0mg/kg。

**六、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

恩诺沙星属于氟喹诺酮类药物，是一类人工合成的广谱抗菌药，用于治疗动物的皮肤感染、呼吸道感染等，是动物专属用药。《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农业部公告第235号）中规定，恩诺沙星（以恩诺沙星和环丙沙星之和计）可用于牛、羊、猪、兔、禽等食用畜禽及其他动物，在水产品的最高残留限量为100μg/kg。长期食用恩诺沙星残留超标的食品，对人体健康有一定影响。

**七、呋喃唑酮代谢物**

呋喃唑酮是硝基呋喃类抗菌药，具有抗菌谱广等特点。硝基呋喃类原型药在生物体内代谢迅速，其代谢物和蛋白质结合后稳定，故检测其代谢物来反映硝基呋喃类药物的残留状况。长期大量食用检出呋喃唑酮代谢物的食品，可能在人体内蓄积，引起恶心、呕吐、腹泻、头痛、头晕等症状。《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中规定，呋喃唑酮为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在动物性食品中不得检出）。水产品中检出呋喃唑酮代谢物的原因，可能是在养殖过程中违规使用。